深圳市地方标准

《金融行业区块链平台技术规范》

编制说明(征求意见稿)

标准起草组 2018年9月

金融行业区块链平台技术规范 编 制 说 明

一、任务来源

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 2018 年深圳市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和《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18 年第一批深圳市地方标准计划项目任务的通知》,《金融行业区块链平台技术规范》于 2018 年 5 月正式批准立项,列入了 2018 年深圳市技术标准文件项目计划,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互联网金融协会、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及深圳前海联易融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成立《金融行业区块链平台技术规范》标准起草小组(以下简称标准起草小组),负责起草《金融行业区块链平台技术规范》标准。

二、标准起草

1. 标准起草单位

本标准由深圳市人民政府金融发展服务办公室提出并归口,由 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证券通信 有限公司、深圳市互联网金融协会、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及深圳 前海联易融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联合起草。

2. 标准编制的目的和意义

在分布式商业需求逐渐扩大的背景下,区块链和分布式账本技术以其较好的应用弹性、对等网络、共识算法、智能合约等机制渐渐被应用普及。由于各机构发展区块链技术的进程、深度、路线等

千差万别,不利于技术的应用落地与推广,区块链的标准化有助于统一认识,规范和指导各机构对区块链技术的应用。

3. 标准编制过程

(1) 标准立项

2018年5月,经公开征集、专家评审和公示等程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通知,决定给予《金融行业区块链平台技术规范》技术标准文件批准立项。

(2) 成立标准起草小组

2018年5月,项目立项后,由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互联网金融协会、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及深圳前海联易融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联合起草。共同成立标准起草小组,开始进行标准的编制工作。

(3) 标准讨论

2018年8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会议室召开第一次标准讨论会,会上各参编单位对标准草案的框架结构及主要内容进行分析讨论,并进一步提出增加安全、隐私、治理等方面内容。

此外,在标准编制过程中,标准起草小组多次前往微众银行、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等进行实地调研考察,为本标准的编制提供了参考和依据。

2018年9月,标准起草小组根据专家意见,对本标准工作组讨论稿进行修改,形成征求意见稿。

三、标准组成部分及其主要内容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金融行业区块链技术平台的功能组件、分层框架及技术规范。本标准所使用的体系化方法,重点关注金融区块链服务的功能架构和技术规范。

本标准适用于深圳市企业参考功能视图以建设金融区块链和分布式账本系统、参考技术规范开展金融区块链和分布式账本服务,并不适用于直接构建金融区块链服务的具体解决方案、技术实现与部署等。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章给出了本标准所引用的标准或者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本章参考相关标准、文献,给出了区块链、块链式数据结构、共识算法、智能合约、公有链、联盟链、私有链等7个术语和定义。

4. 缩略语

本章给出了相关的缩略语。

5. 基本原则

本章规定了6项基本原则等内容。

6. 区块链平台功能组件及技术规范

本章规定了功能组件分层架构、功能组件及规范要求、核心层功能组件及规范要求、基础层功能组件及规范要求、跨层功能及规范要求、跨层功能及规范要求。

标准起草小组 2018 年 9 月 21 日